

证券代码：835146

证券简称：同欣机械

主办券商：国盛证券

江西同欣机械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方式及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次会议的召开无需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其他程序。

（四）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本次会议召开时间：2019 年 5 月 17 日上午 9:00-11:00。

预计会期 0.5 天。

（五）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9 年 5 月 10 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本公司聘请的北京大成（上海）律师事务所黄夏敏、蒋湘军律师。

（七）会议地点

江西省上饶市广丰区芦林工业区一路 40 号江西同欣机械制造股份有限公司办公楼三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公司 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22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 neeq. com. cn）上披露的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为 2019-003。

（二）审议《关于公司 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22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 neeq. com. cn）上披露的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为 2019-004。

（三）审议《关于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及年报摘要》议案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22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 neeq. com. cn）上披露的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为 2019-003。

（四）审议《关于公司 2018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议案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22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 neeq. com. cn）上披露的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为 2019-003。

（五）审议《关于公司 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议案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22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 neeq. com. cn）上披露的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为 2019-003。

（六）审议《关于公司 2019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议案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22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 neeq. com. cn）上披露的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公

告编号为 2019-003。

（七）审议《关于续聘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9 年审计机构》议案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22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为 2019-003。

（八）审议《关于公司 2018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议案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22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为 2019-003。

（九）审议《关于追认 2018 年度偶发性关联交易》议案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22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为 2019-003。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自然人股东委托授权代表出席会议的，授权代表应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及授权委托书。

2、单位股东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件、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明书及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单位股东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委托其他人员出席会议的，授权代表应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加盖股东单位公章并由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签字的授权委托书及股东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

（二）登记时间：2019 年 5 月 17 日上午 8:30-9:00

（三）登记地点：江西省上饶市广丰区芦林工业区一路 40 号江西同欣机械制造股份有限公司办公楼三楼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董事会秘书 余天

联系电话:0793-2625019

联系传真:0793-2662570

联系地址:江西省上饶市广丰区芦林工业区工业一路 40 号

邮编:334600

(二) 会议费用：参会股东交通费、食宿等费用自理

(三) 临时提案

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3%以上股份的股东,可以在股东大会召开十日前提出临时提案并书面提交召集人。召集人应当在收到提案后,符合规定条件的应当列入该次股东大会会议事日程,并于收到提案后 2 日内发出股东大会补充通知;召集人不将临时提案列入股东大会会议议程的,应当在该次股东大会上进行解释和说明。

五、备查文件目录

(一) 江西同欣机械制造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二) 江西同欣机械制造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江西同欣机械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4 月 22 日